

南华县吕合煤矿排土场农光互补光伏扶贫电站项目 工程总承包(EPC)招标

西安隆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依托母公司隆基绿能集团(SH.601012)的单晶光伏技术的领先优势和全产业链优势,致力于地面集中式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现拟进行南华县吕合煤矿排土场农光互补光伏扶贫电站项目 工程总承包(EPC)招标,本次招标的总承包范围以 110kV 升压站出线桩头为分界点,分界点以内的升压站及场区的所有工程都由承包方负责。承包方必须确保项目完全满足建设方正常使用且符合设计要求的所有功能,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具体招标范围以招标文件为准。

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2月6日上午9时

开标时间:2018年2月6日上午9时

开标地点: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尚稷路 8989 号 B 座 2 楼 211 会议室

招标联系人:魏海锋

联系方式:18509201049

邮箱:weihf@longi-silicon.com

资质及业绩要求:

- 1.具有国家建设主管部门核定的电力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电工程、变电工程、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资质,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如投标人无三级及以上承装、承修、承试(110kV)电力设施许可证,相关工作需由具备资质的分包人完成。
- 2.至少具备以下业绩:近五年已累计完工 100MWp 及以上容量并网光伏电站总承包业绩;或近三年已完工至少一个单体 20MWp 及以上并网光伏电站总承包业绩。
- 3.委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担任过一个单体 30MWp 及以上光伏电站建设总包项目经理的完整经历,且必须具有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

西安隆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年2月2日